

证券代码:605368 证券简称:蓝天燃气 公告编号:2025-075
债券代码:111017 债券简称:蓝天转债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鉴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财”)已完成公司2024年度审计工作,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改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已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原审计机构中兴财进行了事先沟通,中兴财已就本事项确认无异议。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4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96名,注册会计师2,498名,从业人员总数10,021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注册会计师743名。
立信2024年度业务收入(经审计)47.48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6.72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5.05亿元。

2024年度立信为693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涵盖制造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等,审计收费费5.4亿元,同行行业内上市公司审计客户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4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71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501万元,职业保险覆盖符合相关规定,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仲裁)被申请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年年报	商业500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立信未勤勉尽责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提起诉讼。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12.29%部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立信亦承担连带赔偿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案件正在执行中。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证券、立信等	2015年重组、2015年年报、2016年年报	1,096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2015年年度报告、2016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保千里2015年存在虚假记载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证券、东北证券提起诉讼。立信未勤勉尽责,对投资者损失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案件正在执行中。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5次、监督管理措施43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业人员131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周永生,201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3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许文静,2023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吴可义,201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8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姜可方	2022年12月1日	行政监管措施	河南证监局	监管谈话

3.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及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公司拟向立信支付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9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30万元,与2024年度持平。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为中兴财。中兴财具有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核准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

自2021年以来,公司一直聘用中兴财为公司审计机构,截止2024年度,中兴财已连续四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四年均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中兴财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公司对中兴财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的工作表示由衷的感谢。

鉴于中兴财已经完成公司2024年度审计工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过友好沟通,公司拟改聘立信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三)上市公司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与中兴财进行了充分的事前沟通,中兴财同意变更并确认无异议。

由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拟变更《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与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专业会计师道德守则》)等要求,实时积极做好相关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对立信的执业资质进行了充分的了解,认为:立信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与公司、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有利害关系,能够保持独立性,既往立信的服务情况良好。本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影响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相关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聘请立信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和表决机构。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立信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605368 证券简称:蓝天燃气 公告编号:2025-076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 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12月2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12月25日 14:00分
召开地点:河南省驻马店市解放路68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2月25日
至2025年12月2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聘请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A股投资者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2025年12月8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2月9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6.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3.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只能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后才能提交。
(五)为了更好的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大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短信等方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大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提醒短信后,可根据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vjy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东大会召开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并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5368	蓝天燃气	2025/12/18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办法
股东大会登记现场出席公司股东大会会议应按以下方式方式进行登记:
1.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2)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其他身份证明文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章并加盖公章)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法定代表人其他身份证明文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4)法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章并加盖公章)、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法定代表人其他身份证明文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5)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证券代码:688662 证券简称:富信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2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询价转让结果报告书暨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

广东丰泽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信科技”或“公司”)股东丰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转让方”)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为34.59元/股,转让的股票数量为1,785,960股。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参与本次询价转让。

● 本次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丰泽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联合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9.15%减少至7.13%,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

一、转让方情况
(一)转让方基本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2日,转让方所持公司股份的数量、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85960	2.02%
合计		1,785,960	2.02%

本次询价转让的转让方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转让方一致行动关系及具体情况说明
丰泽投资、联合投资均系Coherent Corp.持股100%的公司。丰泽投资、联合投资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三)本次转让具体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2日,转让方未能在转让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不适用
二、转让方持股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一)增持、减持及一致行动人
2025年12月8日,丰泽投资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减持公司1,785,9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2%。本次询价转让后,丰泽投资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将由9.15%减少至7.13%。

本次询价转让的出让方为丰泽投资,丰泽投资、联合投资均系Coherent Corp.持股100%的公司,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1.基本信息

名称	丰泽投资有限公司 Razdy World Investment Limited
住所	UNIT 1402, 14TH FLOOR, HENLEY BUILDING NO.5 QUEEN'S ROAD CENTRAL, HK
权益变动时间	2025年12月8日

名称	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Allied Rising Investment Limited
住所	UNIT 1402, 14TH FLOOR, HENLEY BUILDING NO.5 QUEEN'S ROAD CENTRAL, HK
权益变动时间	不适用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权益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丰泽投资	询价转让	2025年12月8日	人民币普通股	1,785,960	2.02%
联合投资	合计	-	-	-1,785,960	-2.02%

3.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数量(股)	占比(%)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数量(股)	占比(%)
联合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1,785,960	2.02%	-	-
丰泽投资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785,960	2.02%	-	-

证券代码:002339 证券简称:积成电子 公告编号:2025-035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经营合同中标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发布了“2025年华北区域第二次联合采购一二次融合成套环网箱协议库存招标采购”,“2025年华中、川渝区域第二次联合采购低压电力电缆、一二次融合成套环网箱、一二次融合成套柱上断路器协议库存招标采购”等多个项目的中标候选人公示,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多个项目的中标候选人之一,共中15个包,中标金额合计约为21,472.69万元。

现将相关中标情况提示如下:
一、中标主要内容
公司在“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5年华北区域第二次联合采购一二次融合成套环网箱协议库存招标采购(招标编号:SG25Q5)”项目中共中标4个包,分别为分标“一二次融合成套环网箱-山东-环保”之包6,分标“一二次融合成套环网箱-山西-环保”之包42,分标“一二次融合成套环网箱-河北-环保”之包74,分标“一二次融合成套环网箱-山西-固体”之包111,金额共计6,910.15万元。

在“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5年华北区域第二次联合采购一二次融合成套柱上断路器协议库存招标采购(招标编号:SG25Q4)”项目中共中标3个包,分别为分标“一二次融合成套柱上断路器-山东”之包21,分标“一二次融合成套柱上断路器-河北”之包63,分标“一二次融合成套柱上断路器-山西”之包99,金额共计3,074.40万元。

在“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5年华中、川渝区域第二次联合采购低压电力电缆、一二次融合成套环网箱、一二次融合成套柱上断路器协议库存招标采购(招标编号:SG25S4)”项目中共中标4个包,分别为分标“成套环网箱(环保气体)-湖北”之包9,分标“成套环网箱(环保气体)-四川”之包15,分标“成套环网箱(紧

型)-湖南”之包12,分标“成套柱上断路器(空气绝缘)-河南”之包23,金额共计4,846.86万元。

在“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5年东北区域第二次联合采购10kV电力电缆、一二次融合成套环网箱、一二次融合成套柱上断路器协议库存招标采购(招标编号:SG25Q7)”项目中共中标3个包,分别为分标“一二次融合成套环网箱-黑龙江”之包65,分标“一二次融合成套环网箱-吉林”之包73,分标“一二次融合成套柱上断路器-蒙东”之包129,金额共计3,528.71万元。

在“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5年华东区域低压电力电缆、一二次融合成套环网箱、一二次融合成套柱上断路器协议库存第二次联合采购(招标编号:SG25H5)”项目中共中标1个包,为分标“一二次融合成套环网箱-福建”之包17,金额共计3,112.58万元。

本次中标公示媒体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具体内容详见:https://ecp.sgcc.com.cn/ecp2.0/portal/#/list?_com=2018032600289606_1_20180605101711707

二、中标项目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公司本次项目中标金额合计约为21,472.69万元,占公司2024年度营业收入的8.27%。项目中标后,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不影响公司经营独立性。

三、中标项目风险提示
目前,本次中标情况尚处于公示期,公司尚未收到中标通知书。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8日

证券代码:001205 证券简称:盛航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6
债券代码:127099 债券简称:盛航转债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5月20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近日,公司收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变更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核项目的项目负责人、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现将相关变更情况公告如下:

一、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核报告的审计机构,原指派项目合伙人为陈春生,原指派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陈奕霖、计群、王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内勤工作安排调整,为继续完成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核相关工作,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指派毕宏志接替陈奕霖作为项目合伙人和签字注册会计师,指派张阳阳接替计群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

本次变更后,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核项目合伙人为毕宏志,签字注册会计师为毕宏志、张阳阳,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应植魁(未发生变更)。

二、变更后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信息
(一)基本情况

证券代码:002022 股票简称:金风科技 公告编号:2025-107

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减持金力永磁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背景
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风科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金风投资董事会处置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授权全资子公司金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风投资”)董事会根据市场变化和业务发展灵活把握交易机会,适时选择交易方式和交易规模增持所持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力永磁”)剩余53,595,757股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及2020年6月24日在深交所指定媒体《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hkexnews.hk)披露的《关于授权金风投资董事会处置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7)、《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42)。

公司分别于2020年、2021年、2023年、2024年、2025年减持金力永磁股份。减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4日、2021年3月13日、2023年2月28日、2025年10月11日在深交所指定媒体《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hkexnews.hk)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金力永磁减持金力永磁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进展
鉴于金力永磁曾于2021年5月、2023年7月实施其2020年度及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2025年10月13日本次交易前,金风投资持有金力永磁股份37,435,614股。

2025年10月13日至2025年12月5日,金风投资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金力永磁股份12,284,835股,减持投资金额约4.59亿元。

截至2025年12月5日,金风投资持有金力永磁25,150,779股,占金力永磁股本总数的1.83%。金风投资将根据市场行情,继续减持所持金力永磁股份,并根据后续权益情况持续披露进展公告。

三、交易产生的影响
本次减持所获收益计入公司当期损益。本次金风投资合计减持金力永磁股份12,284,835股,经公司初步测算,公司可获得投资收益约2.15亿元(所得税前),约占2024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1.53%,将对公司2025年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本次公司获得的投资收益将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最终数据以审计数据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8日

证券代码:600745 证券简称:圆通转债 公告编号:临 2025-161
转债代码:110081 转债简称:圆通转债

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投资者无锡国联集成电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一、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无锡国联集成电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于2025年11月27日至2025年12月8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1,84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5%。无锡国联集成电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数从96,718,566股减少至84,873,566股,持股比例从7.77%减少至6.82%,其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无锡国联集成电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于2025年11月27日至2025年12月8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1,84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5%。无锡国联集成电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数从96,718,566股减少至84,873,566股,持股比例从7.77%减少至6.82%,其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信息披露义务人无锡国联集成电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6日披露的《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154)。本次权益变动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2.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3.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仍在其减持计划实施期间,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九日

股票代码:002022 股票简称:金风科技 公告编号:2025-107

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减持金力永磁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背景
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风科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金风投资董事会处置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授权全资子公司金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风投资”)董事会根据市场变化和业务发展灵活把握交易机会,适时选择交易方式和交易规模增持所持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力永磁”)剩余53,595,757股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及2020年6月24日在深交所指定媒体《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hkexnews.hk)披露的《关于授权金风投资董事会处置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7)、《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42)。

公司分别于2020年、2021年、2023年、2024年、2025年减持金力永磁股份。减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4日、2021年3月13日、2023年2月28日、2025年10月11日在深交所指定媒体《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hkexnews.hk)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金力永磁减持金力永磁股份的进展公告》。